

##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场外期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1、铜、锌、锡、镍商品期货； 2、远期结售汇、外汇期货、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以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3、以中国国债期货收益指数 10 年期为挂钩标的的场外期权。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4,72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62,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十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旨在规避原材料价格、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仍存在一定风险，如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政策风险等。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一) 交易目的**

- 1、有效降低铜、锌、锡、镍现货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提高企业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 2、在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及利率市场化的金融市场环境下，为规避进出口业务和外币借款所面临的汇率和利率风险，结合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开展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
- 3、为规避市场利率波动，实现融资成本锁定，公司拟通过场外期权产品管理利率风险。

### **(二)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上限不超过 4,720 万元人民币，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62,000 万元人民币，上述资金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 **(三)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四) 交易方式**

- 1、上海期货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铜、锌、锡、镍期货。
- 2、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货、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以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交易对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与公司合作关系稳定、具有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3、结合公司科创债发行情况，公司拟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挂钩国债期货的场外期权交易，实现对利率风险的管理。

### **(五) 交易期限**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十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 主要风险**

## 1、市场风险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业务时，将受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如原料和产品价格、汇率和利率行情等变动较大时，可能会造成商品期货交易和外汇套保的损失。

## 2、政策风险

交易市场的法律法规等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无法交易，或交易对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 3、流动性风险

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 4、资金风险

当公司没有及时补足保证金时，可能会被强制平仓而遭受损失。

## 5、操作风险

内部工作流程、风险控制系统、员工职业道德、交易系统等方面如果出现问题，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 6、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按照公司实际需要和相关管理制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严禁投机性交易，并履行相关的审批手续。

2、严格控制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开展业务，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持续关注市场和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职业道德和业务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5、公司定期对相关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说明本次交易对公司可能带来的影响，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